

安信瑞鸿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 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5 年 12 月 5 日

送出日期：2025 年 12 月 8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安信瑞鸿中短债	基金代码	025744
下属基金简称	安信瑞鸿中短债 B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25745
基金管理人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12 月 8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张睿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7 年 07 月 02 日

注：本基金由安信证券瑞鸿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而来

一、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较高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含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金融债、政府支持债、政府支持机构债、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信用衍生品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等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中短债的资产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得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所指的中短债是指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三年（含）的债券资产，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金融债、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2、固定收益投资策略：（1）久期策略；（2）收益率曲线策略；（3）杠杆策略；（4）利率债投资策略；（5）信用债投资策略。3、国债期货投资策略。4、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85%+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水平和预期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其配套规则，基金管理人及本基金其他销售机构将定期或不定期对本基金产品风险等级进行重新评定，因而本基金的产品风险等级具体结果应以各销售机构提供的最新评级结果为准。

注：详见《安信瑞鸿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二、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前收费）	M<100 万元	0.30%	-
	100 万元≤M<500 万元	0.10%	-
	M≥500 万元	1000 元/笔	-
赎回费	N<7 天	1.50%	100%归入基金资产
	7 天≤N<30 天	0.10%	25%归入基金资产
	N≥30 天	0.00%	-

注：投资人重复申购，须按每次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申购费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登记和销售。B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本基金针对养老金客户的相关费率政策及在销售机构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销售机构的公告。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30%	基金管理人及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0%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律师费、银行间账户维护费、银行划款费等，详见招募说明书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本基金运作相关费用年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三、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本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有：

1、市场风险；2、信用风险；3、流动性风险；4、操作风险；5、管理风险；6、合规风险；7、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8、税负增加风险；9、实施侧袋机制对投资者的影响；10、其他风险。

二）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 (1) 信用违约风险
- (2) 国债期货的投资风险
- (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

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等。

- (4) 信用衍生品投资风险

(二) 重要提示

安信瑞鸿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安信证券瑞鸿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而来。安信证券瑞鸿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由安信证券佑瑞持债券稳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而来。

安信证券瑞鸿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但中国证监会对安信证券瑞鸿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本基金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除监管规定信息发生重大变更外,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资料概要。因此,本文件内容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性,敬请投资者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临时公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应将争议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按照深圳国际仲裁院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深圳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除非仲裁裁决另有裁定,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四、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安信基金官方网站[www.essencefund.com][客服电话:4008-088-088]

- 1、《安信瑞鸿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安信瑞鸿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安信瑞鸿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